

培育人才之我見

台南分所 丁雲源

中國清朝受西洋大砲打怕後即非常注意人才培育，派遣人員出國學習西洋科學，庚子賠款更選拔優秀人才出國進修，確實培育了不少人才，如詹天佑、胡適等。

台灣早期的國科會、農復會也選拔優秀人員出國進修，名額相當有限，能得到機關推薦出去，已不錯，然後經用報告評分及現場考察得到高分才能入選。能夠出國確實不容易，而出國期間也受嚴格限制，更不要說回國探親，家人出國更是困難。記得筆者為待論文審查需延期3個月，即申請無門，欲哭無淚，後來寫信給當時任秘書長的張寶樹老師，告訴他我的困難，蒙其將信轉交給國科會的執行長張繼武先生，終得於延期，回國後到國科會辦理手續，順道向張先生致謝。他說國科會不了解日本的學制，所以經這次後已修正可以申請自費延期了。

早期公務人員出國進修，第1年是留職留薪（只本俸），第2年起即留職停薪，所以有家眷的人，除非家人另有收入，不然經濟上的辛苦是可預期的。筆者留日期間多位東大教授談到廖一久博士在東大水產實驗所從事試驗時，有一段時間每天啃麵包，飲水過日子，可知當時留學生如何過苦日子的。近來政府在這方面已做了很多改善。不僅留職留薪（全額），而且經教授證明成績也可獲留職留薪延期一年，國內進修也獲得同樣待遇，學成後也同樣僅需服務進修期間的2倍而已，條件相當優厚。

在日期間常遇到日本企業界送來進修人員一修碩士、博士。在朋友談天談到這件事，大家都會大罵我們企業界沒有眼光不會培育人才

，以致到現在一部汽車還做不出來。近來老了，比較會遇到企業界的人，談到這件事，他們認為中國人相當現實。送到外面學習學有專長後，遇到有高薪挖角，一般都會拍拍屁股一走了事，對公司沒有好處，反而多了競爭對手，如送他們修學位，損失更大。有的更認為主要出高薪那裡不會找到所需之人才呢？何必浪費金錢、時間去培育呢？何況送一個人進修，餘留下來的工作，會增加多少人的工作量呢？多麻煩。所以莫怪我們的老板與員工之間無感情，大家只是為錢工作而已，一段時間後就自己做老板，以致工廠林立，廢水洪流。而日本，進入公司後能為公司拼鬥一生，而老板也能照顧員工終身，顯少有跳槽之事，所以為公司努力工作，老板栽培員工都能甘願。據聞美國對於特殊技術方面也有限制員工跳槽的高招，離開後2、3年內不能從事相同的工作。

小廟容不了大神，小機關、偏遠地方成了過路財神，只是一時的容身之處，等到元氣養足，即可遠走高飛，如果這是靠自己的財力及才能無可厚非，如是機關的栽培實在有商榷之地。如果都往大機關擠或被吸收了，則小機關永遠成為培育人才的地方，而大機關永遠可不勞而獲，實在很不公平，有一天大家都想通了，不再訓練，每個人都現實了，社會還會有進步嗎？當然人往高處爬我不是反對，但起碼機關送我們去進修，又是留職留薪，帶給同事間的苦處，不值得我們回饋一段時間嗎？拍拍屁股走了說為了擴大回饋領域，這種道理行得通嗎？其實是自私，如果每個人都是這樣，社會將成什麼樣社會呢？請大家救救這個社會吧！